**附件1：岗位职责及具体要求**

**一、岗位职责**

1. 根据《国家大学科技园认定和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国家大学科技园评价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政策要求，落实东华大学有关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的各项决策，负责开展大学科技园区的整体规划建设，制定公司的发展战略。
2. 全面负责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运营管理，并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。
3. 做好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孵化、高新技术企业孵化、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工作，为产学研结合提供科研技术平台和商业运作服务。
4. 负责科技园区的招商、孵化及相关的服务体系建设、孵化基地建设和团队建设等相关工作。
5. 负责落实科技部、教育部、上海市和长宁区等上级有关部门的对口检查、数据上报和园区考核等工作。
6. 负责规范公司的国有资产管理，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任务，执行国家有关部门、学校及镜月资产公司的相关制度和规定。
7. 负责科技园品牌的推广和建设工作。
8. 负责国家大学科技园的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工作。
9. 完成上级有关部门、学校、镜月资产公司布置的其他工作。

**二、具体要求**

1、有较强的政治意识、法制意识和大局观；

2、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和执行力；

3、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，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。